



真正的分手需要真正的关系，或长久，或深刻。除外，只是流散，或是暧昧，或只有激情，退散之后只有流离。

妖娆记

谁当背影走远，谁在原地眺望

■文 | 于是 ■图 | 资料

有些人永远学不会告别。

我们在酒吧里突然聊起了情事的终结。终结是如何开始的。终结是如何走到终结的。因为这是个人人都有话可说的话题，酒又加了两轮。

有一个女生在暗红色的灯光里拼命回忆，然后哀叹，啊，我真的只有一次是好好分手的，是有所谓终点的。四年的初恋，在大学毕业后的一个公共电话亭里听到对方说出散了吧，她不置可否，但约定了归还定情礼物的时间地点。到了那一天，交接完毕，一左一右背道而驰，从此再也没有见过面。另一个女生听罢，不乏悲戚地喊出来：一左一右走远真好啊！我只有不了了之的命啊！电话慢慢荒疏，约会渐渐无趣，或许有过一两次勉强的追击，然后就如人海陌路，断了联系。

其实，谁都有可能成为那个先走远的

背影吧。第四个发声的熟女说起了在异国旅行时的那一夜……是那位刚刚认识了三天的绅士看她手忙脚乱帮她叫了出租，他们在匆忙中吻别，她上了车之后也没有回望过一次。时隔多年，她说，原来我是背影，他在原地。

我们发现，真正的分手需要真正的关系，或长久，或深刻。除外，只是流散，或是暧昧，或只有激情，退散之后只有流离。当然，还有黏腻的藕断丝连，黏到当事人都失去了锐度和光彩，输在一摊烂泥般的纠缠里，不肯流离，就只能沉沦堕落到底。

我们还发现，现在的感情关系竟然大都不需要郑重的道别，不了了之的懒惰方式才是最多见的、最普遍、最好操作的。还有些道别——诸如带娃的离婚者——固然有一个形式上的终点，却断不了日常的关联，一家老小只是改换了一种交往方式。

但我们都发现，谁都想要完美的分手。再也没有比这个更多情的期望了。有人爱到彼此厮打争吵，连自己都被自己的怪样吓到，但分手并没有在那种激烈的时刻发生，因为，分手也是一种永别，再激愤的人都想等自己平静下来好好处理。就是这样多情，情爱才这样缠人。

有的人想要很酷的分手：你说分吗，我说好吧，然后笑着吻别，背道而驰，永不相见，毕生怀念。

有的人想要很缠绵的分手：你说要好好的，我说我会的，然后哭成泪人，拥抱仍暖，爱的余味久久不散。

还有人想偷懒，最想让交通来霸道干涉分手的仪式：催促你登机的广播接二连三，我只能放手让你走，一让再让……

原来，被憧憬的开始，谁都会。然而，被欣赏的结束，好像谁都不擅长。

工心记

然后某天

■文 | 石染 ■图 | 资料

周六下午，孙媛和秋野相对坐在咖啡馆二楼，靠窗的位置。沉默已经在二人之间进行了一段时间，仿佛这样一个下午，她们都没有去处。

孙媛和秋野是大学同学，大学的第一堂班会课上，她们为了竞逐班长的职位相互辩驳了一番。这也成为一个契机，让两人成为那四年里，形影不离的朋友。

大学毕业后，两人偶尔通电话，自从上次的同学聚会结束后，就再没见过。为此，出门赴约前，孙媛将所有的高跟鞋全部试穿一遍，终于挑出最适合身上宝蓝色裙子的那双。她满意地看着镜子中的自己，对即将开始的这个下午信心百倍。现在，这双未经磨合的高跟鞋随着她脚的移动，尖锐地刮擦着皮肤。

而坐在对面的秋野，随意地套着一件和印象中的她极不相符的T恤，挽起的头发散落几根，垂在脸颊两边。孙媛竭力想在她身上找出精心装扮过的痕迹，最终以失败收场。这让她感觉自己那身扎眼的蓝色裙装看起来傻透了。

“我结婚了。”和大学时候每次争吵完一样，秋野总是率先打破沉默的那个。

孙媛抬头看着她，像是没有听明白她说什么。

“前几天领的证。”

“挺好的。”

“他一会儿来。”

孙媛冲着对面笑了笑，努力让自己看起来并没有对此惊讶。她也并不打算就这件事询问更多。

“最近怎么样？”孙媛努力轻松地问。

“挺好。”

秋野的手机铃声适时响起，一阵平缓的大提琴铃声过后，秋野起身迎进来一个男人。

一些依稀的光线从关于酒吧夜晚的记忆中升腾而起。如果不是那个叫人印象深刻的温柔动作：微侧过脸，专注地递过来一张纸巾的样子，她估计他已经从记忆中彻底消失了，那是张很容易被遗忘的脸。但那个醉酒的晚上，夜色总比平日里看起来暧昧许多。

但那同样是众多相似夜晚中的一个，她坐在吧台，不愿意回到那间空荡荡的房间，因为温暖的灯光而营造出的温馨假象。

她看着秋野接过纸巾，不自觉微笑的样子，越发感觉那两张脸正在渐渐融合。



她估计他已经从记忆中彻底消失了。但那个醉酒的晚上，夜色总比平日里看起来暧昧许多。



足球和那些舶来的节日一样，不过是大家狂欢的借口而已。它本身就是一场游戏。

乐活记

伪球迷

■文 | 石上 ■图 | 资料

作为一个资深伪球迷，直到现在我都弄不清楚足球场上到底有多少人在踢球。但这并不妨碍我和其他人谈论足球，谈论世界杯，并享受它带来的快乐。我敢断言，酒吧里那些喝着啤酒看着球赛侃侃而谈的人，大多和我一样。

其实小学时我就参加了班里的足球队，司职后卫，甚至在一场事关班级荣誉的友谊赛中差点把大脚趾踢折。中学时代正赶上如火如荼的全国甲级联赛新鲜出炉。在父母的京剧与妹妹的日本偶像剧的夹缝当中，我也曾把每场比赛看得废寝忘食。上大学之后，虽然也和大家一起看球，但仅仅是为了拼凑谈资，我已经无法再像儿时那样投入和热衷。

那年米卢带领中国国家队闯入世界杯，把所有中国人都变成了伪球迷。对阵巴西的比赛，我是和一群民工朋友站在

路边的一台电视机前看完的。比赛开始前，一位身着球衣球袜自称球迷的小伙子，自告奋勇为大家讲解此次国足出征的重要意义，分析了两队的技术特点，最后得出的结论竟然是鹿死谁手尚未可知。鼓动得在场的观众都期待着奇迹的发生。但当意料之中的比分出现时，这位仁兄竟然抄起块板砖要砸那台无辜的电视机。仿佛看足球比赛不砸电视机不足以彰显其纯正的球迷身份。即使这条标准真的成立，在我眼里他仍然不是个真正的球迷。真正的球迷砸的都是自己的电视机，而他要砸的却属于别人。

我向来认为，对于人和物的热爱都应该是轻松而美的。一旦趋于狂热，往往就会走向极端，从而具有了攻击性和伤害性。记得许多年前，曾在电视上看到一个叫罗西的球迷，为了宣传足球，抛妻弃

子，周游全国。但时间证明，他的这种方式，除了愧对家人以外，对于中国足球毫无影响。我不知道那些在看台上互相谩骂，甚至进行人身攻击的人是不是真正的球迷。他们以热爱足球为借口，却干出了种种为人所不齿的举动。

我一直都觉得伪球迷这个命题是个伪命题。甚至希望这世界上伪球迷能更多一些。他们享受足球，而不偏执。不会因为一句话而大打出手，不会因为一场球赛就把电视机扔出窗外，更不会因为一个乌龙球就要取人性命。足球和那些舶来的节日一样，不过是大家狂欢的借口而已。它本身就是一场游戏。

这世上的东西都有两面性，足球也不例外。它既能给人带来快乐，也会给人带来疼痛。对于伪球迷来说，我们不过选择了它令人兴奋的一面而已。